

曲阳县财政局

2026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河北省财政厅《关于开展 2026 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冀财监〔2026〕15 号）、保定市财政局《关于印发〈保定市 2026 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保财监〔2026〕7 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特制定如下方案。

一、检查重点

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方面，重点关注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贯彻实施、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执行，持续关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执行情况；重点检查是否依法设置会计账簿、会计资料是否真实完整、会计核算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。其中监督检查对象为国有企业的，要重点关注收入、资产减值、金融工具、合并财务报表等企业会计准则的执行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执行；重点检查私设会计账簿、伪造或变造会计资料、利用虚构经济业务或第三方配合等方式实施造假等违法违规行为。开展会计信息质量行政执法检查，要严厉打击虚构经济业务、虚增利润粉饰报表、编制虚假财务会计报告等违法违规行为；以查处严重违法行为和性质恶劣案件为抓手，加大处理处罚力度，推动单位有效执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，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。

二、检查依据

依据《预算法》《会计法》《政府采购法》《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》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《行政单位国有

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》《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》《会计基础工作规范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省、市、县有关财务相关规定。

三、检查时间、内容及方式

1. 检查时间。自 2026 年 7 月 1 日开始-9 月 30 日前结束。

2. 检查内容。2025 年 1 月 1 日-12 月 31 日被查单位的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目、会计报表及相关财务资料。

3. 检查方式。驻地检查和调账检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四、检查单位

按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要求，结合省厅、市局文件精神，从曲阳县雕刻定瓷行业服务中心、曲阳县民政局、曲阳县统计局、曲阳县商务局、曲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曲阳县应急管理局、曲阳县总工会、曲阳县文德镇人民政府、曲阳县孝墓镇人民政府、曲阳县嘉禾镇人民政府抽取 2 家单位，从县国有企业中，抽取 1 家进行重点检查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被检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此项工作的重要性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安排专人负责，搞好配合工作。检查工作要遵守财政检查工作办法、规则和程序，参检人员要履职尽责，确保检查发现的问题事实清楚、依据充分、定性准确。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相关规定，切实维护财政监督队伍良好形象。

联系电话：监督评价会计股

0312—4284660

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单位

- 1.曲阳县应急管理局
- 2.曲阳县雕刻定瓷行业服务中心
- 3.曲阳县恒交数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